

2023 年度

渠县土溪镇中心卫生院

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4年9月30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附件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渠县土溪镇中心卫生院是集医疗、预防、保健、康复等为一体的国家一级甲等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主要负责本辖区群众基本医疗、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乡村一体化管理工作以及土溪片区医院医共体建设。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设有内科、外科、妇产科、护理部、手术室、公共卫生科、收费室、门诊部、中西医药房、中医理疗科、功能科、检验科、放射科、药械科、医务科、院感办、保卫科、办公室、财务科等业务行后科室，在职职工 101 人，其中在编在岗人员 101 人，无下属二级单位。

渠县土溪镇中心卫生院下属二级单位 0 个，其中行政 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 位 0 个。

无纳入本单位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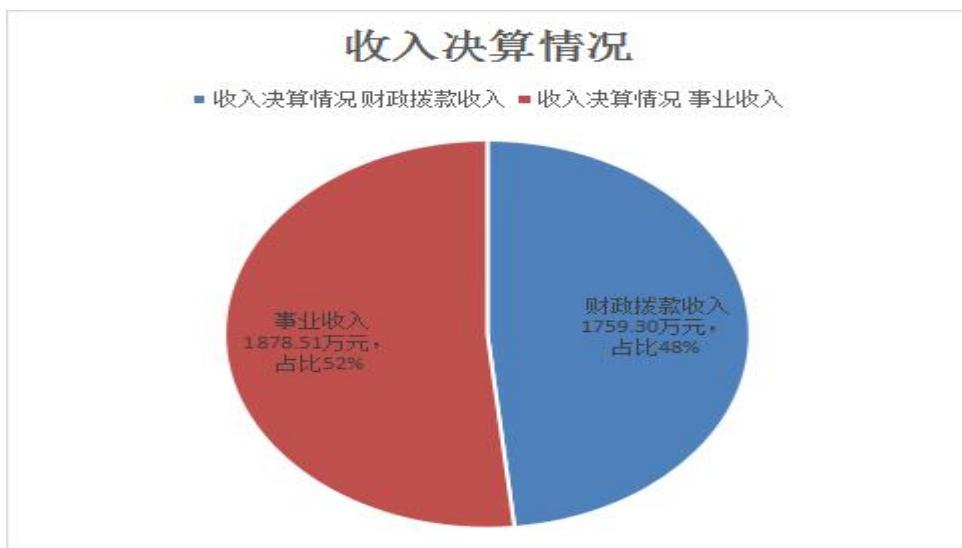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6,37.81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905.12 万元，增长 33.12%。主要变动原因是业务收入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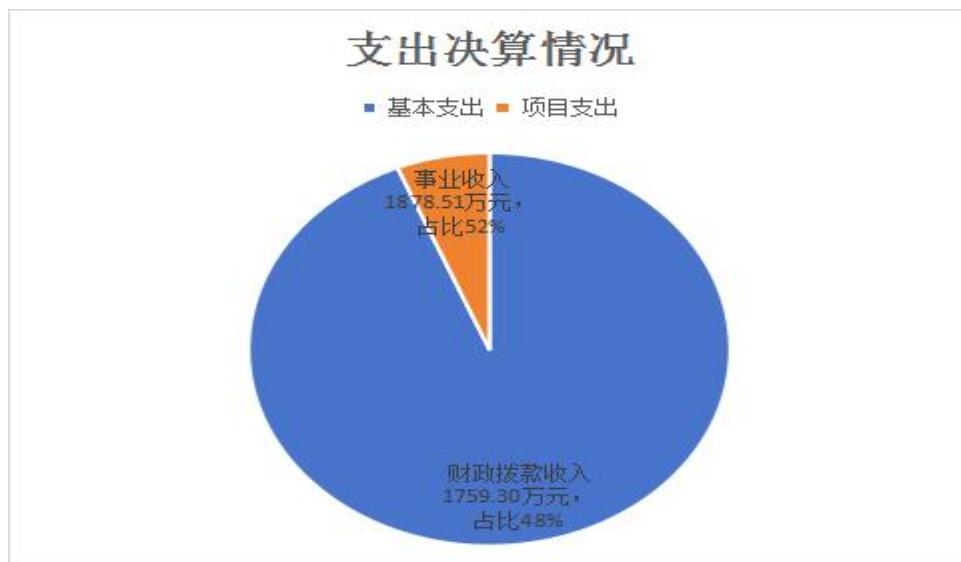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637.8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59.30 万元，占 48.36%；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1878.51 万元，占 51.64%；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图 2：收入决算情况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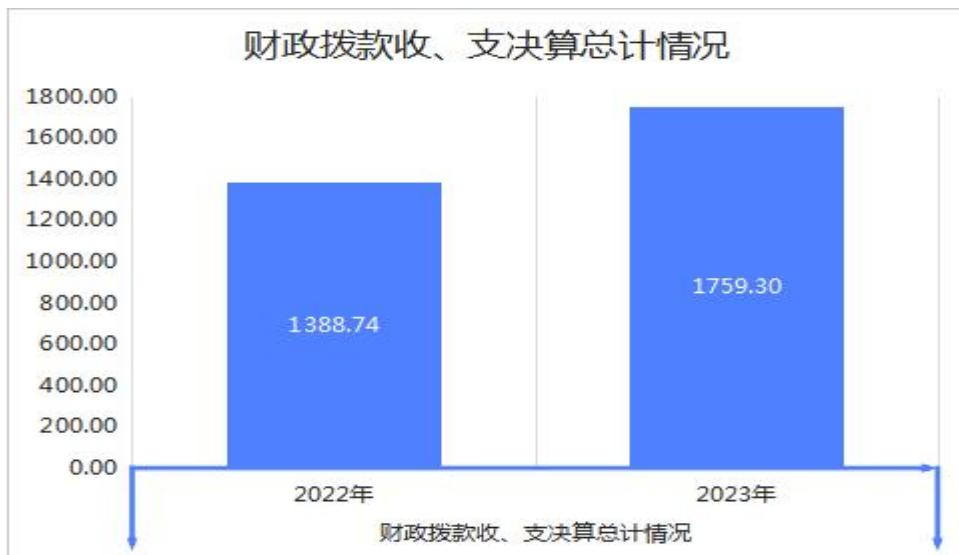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637.8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411.27 万元，占 93.77%；项目支出 226.54 万元，占 6.2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图 3：支出决算情况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759.3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370.56万元，增长26.68%。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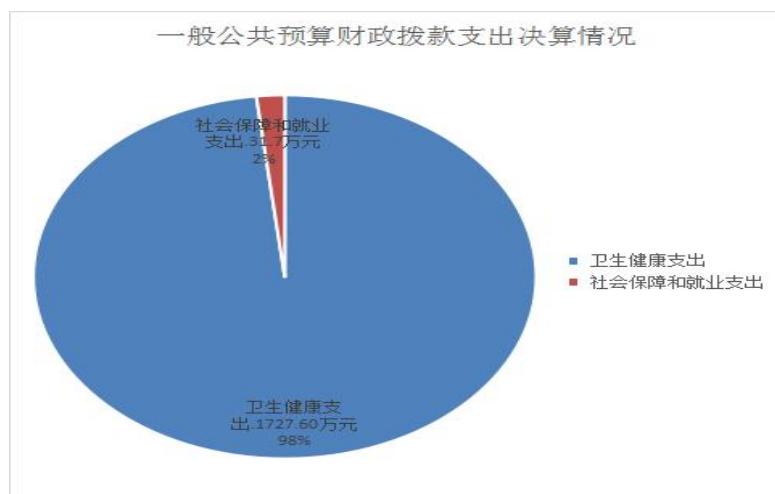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59.3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48.36%。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70.56万元，增长26.68%。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59.30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万元，占0%；教育支出0万元，占0%；科学技术支出0万元，占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1.70万元，占1.80%；卫生健康支出1727.60万元，占98.20%；住房保障支出0万元，占0%。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1759.30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
- 2.教育：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
- 3.科学技术：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
-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

0%。

5.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决算为 31.7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卫生健康: 支出决算为 1727.6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32.7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02.0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530.7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照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3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共计支出 0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渠县土溪镇中心卫生院为事业单位，未使用机关运行经费相关科目，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渠县土溪镇中心卫生院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 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渠县土溪镇中心卫生院共有车辆 3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120”救护车3辆，主要是用于患者急救 及转院、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健康体检等。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 专用设备1台（套）。

(四)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 2023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等 3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3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3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本单位按要求对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基本药物制度补助、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补助、重

大传染病防治和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贴 6 个特定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形成渠县土溪镇中心卫生院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渠县土溪镇中心卫生院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自评报告，渠县土溪镇中心卫生院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报告，渠县土溪镇中心卫生院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报告，渠县土溪镇中心卫生院重大传染病防治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报告、渠县土溪镇中心卫生院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 94.16 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重大传染病防治中央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

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本单位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基本公共卫生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基本公共卫生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542.89 万元，执行数为 542.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2)本单位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基本药物补助制度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73.98 万元，执行数为 73.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3)本单位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村卫生室实施

基本药物制度补助”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56.18 万元，执行数为 56.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4)本单位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重大传染病防治中央补助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重大传染病防治中央补助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 万元，执行数为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5)本单位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贴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贴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23.84 万元，执行数为 23.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2、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补助制度项目、重大传染病防治补助项目、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贴项目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

见附件 1《渠县土溪镇中心卫生院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 2《渠县土溪镇中心卫生院 2023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 3《渠县土溪镇中心卫生院 2023 年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 4《渠县土溪镇中心卫生院 2023 年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 5《渠县土溪镇中心卫生院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治中央补助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 6《渠县土溪镇中心卫生院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贴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指乡镇卫生院的支出。

11、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支出。

1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基本公共服务（项）：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1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重大公共服务专项（项）：指重大疾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的支出。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5、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6、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

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7、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8、“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照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9、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渠县土溪镇中心卫生院 2023 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渠县土溪中心卫生院是负责本单位及片区分院的医疗业务工作及基本医疗服务工作，下设土溪镇中心卫生院、水口分院、李馥分院。所属事业单位 1 个，为财政拨款预算单位。

（二）机构职能。

（1）负责辖区基本医疗工作。

（2）负责辖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和村卫生室业务指导。

（三）人员概况。截至 2023 年末，渠县土溪中心卫生院编制总数 125 人，全为事业编制。年末实有人员在编在职 101 人，半年以上聘用人员 25 人，遗属人员 2 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渠县土溪镇中心卫生院 2023 年年初预算拨款收入 1759.30 万元，调整预算收入 1759.30 万元，其中 205-教育支出为 0 万元，占 0%；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为 0 万元，占 0%；210-卫生健康支出为 1759.30 万元，

占 100%；221-住房保障支出为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二）支出情况。渠县土溪镇中心卫生院 2023 年年初预算拨款支出 1759.30 万元，调整预算支出 1759.30 万元，其中 205-教育支出为 0 万元，占 0%；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为 0 万元，占 0%；210-卫生健康支出为 1759.30 万元，占 100%；221-住房保障支出为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占 0%。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渠县土溪中心卫生院 2023 年决算报表结转结余为 0。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1.履职能效。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中选定了门诊数量、出院人数、业务总收入、患者满意度共 4 个核心职能目标，其中，门诊数量绩效指标值 45000 人次，实际完成指标值 49651 人次；出院人数绩效指标值 7000 人，实际完成指标值 8255 人；业务总收入绩效指标值 1600 万元，实际完成指标值 2058 万元；患者满意度绩效指标值 93%，实际完成指标值 95%，均已达到预期目标。该项分值总分 15 分，自评得分 15 分。

2.预算管理。

（1）预算编制质量。2023 年，我单位严格按照要求编制年初部门预算，年初预算编制科学、准确。该项分值总分 8 分，自评得分 8 分。

（2）单位收入统筹。部门收入全年总执行数 1759.30 万

元，部门整体自有收入年初预算数 1759.30 万元，该项分值总分 4 分，自评得分 3.8 分。

(3) 支出执行进度。部门 1 至 6 月支出 481.77 万元、1 至 10 月预算执行 552.48 万元，分别占预算的 27.38%、31.40%，该项分值总分 6 分，自评得分 2.56 分。

(4) 预算年终结余：2023 年财政预算拨款收入 1759.30 万元，财政支出决算数为 1759.30 万元，完成预算数的 100%，部门整体年终预算结余为 0，该项分值总分 2 分，自评得分 2 分。

(5) 严控一般性支出。2023 年，我单位严控“三公”经费、会议、培训、差旅、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费，无办节办展、课题经费支出。该项分值总分 5 分，自评得分 5 分。

3. 财务管理。

(1) 财务管理制度。在制度建设方面：建立了涵盖“预算业务”“收支业务”“政府采购业务”“资产管理”“建设项 目”“合同”六大经济业务领域的内控制度，并结合实际或党中央、省、市有关管理规定及时更新。该项分值总分 4 分，自评得分 4 分。

(2) 财务岗位设置。

我单位按照“分事分权、分岗设权、分级授权”等要求落实不相容岗位分离和定期轮岗等权利制衡基本举措，建立了重大事项议事决策机制，且建立有策权、管理权、执行权和监督权“四权分离”的制度。该项分值总分 2 分，自评得分 2

分。

(3) 资金使用：我单位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不存在超预算、无预算安排、虚列支出、超范围超标准使用经费、违规使用“三公”经费、滥发津补贴、报销不合规等情况。该项分值总分4分，自评得分4分。

4.资产管理。

(1) 人均资产变化率渠县土溪镇中心卫生院当年人均占有资产202785元，上年人均占有资产188742元，人均资产变化率为9.31%。该项分值总分3分，自评得分1.8分。

(2) 资产利用率：无闲置资产，资产利用率100%。该项分值总分3分，自评得分3分。

(3) 资产盘活率：无需盘活资产。该项分值总分3分，自评得分3分。

5.采购管理。

(1)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严格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管理办法，按时完成贫困地区农副产品预留采购份额。该项分值总分3分，自评得分3分。

(2) 采购执行率：我单位2023年度政府采购事项和方式、程序合规，不存在拆分项目预算规避政府采购或公开招标况，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部门政府采购项目资金支付比例100%。该项分值总分3分，自评得分3分。

(二)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1个，涉及预算总金

额 1759.30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0 个。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0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0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0 个。

1. 项目决策。

（1）决策程序：部门预算项目设立按照规定履行评估论证、申报程序。该项分值总分 4 分，自评得分 4 分。

（2）目标设置：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与计划期内的任务量、预算安排的资金量匹配情况，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该项分值总分 4 分，自评得分 3 分。

（3）项目入库：部门预算项目在规定时间完成项目入库。该项分值总分 4 分，自评得分 4 分。

2. 项目执行。

（1）执行同向：部门预算项目实际列支内容是否与绩效目标设置方向相符。该项分值总分 4 分，自评得分 4 分。

（2）项目调整：项目无调整，故未采取对应调整措施。该项分值总分 4 分，自评得分 4 分。

（3）执行结果：部门预算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达到预期目的。该项分值总分 4 分，自评得分 4 分。

项目执行进度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备注
1	片区医院差额补助	645.151832	645.151832	100%	
2	2022 年绩效奖金	117.374983	117.374983	100%	
3	职业年金做实	17.316289	17.316289	100%	
4	退休人员一次性补贴	4.1436	4.1436	100%	
5	一次性抚恤金	19.39015	19.39015	100%	
6	2023 年绩效奖金	267.1771	267.1771	100%	
7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治项目	1.00	1.00	100%	
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卫生院）	542.8943	542.8943	100%	
9	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73.9834	73.9834	100%	
10	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56.1850	56.1850	100%	
11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贴	23.8363	23.8363	100%	

3. 目标实现。

（1）目标完成：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完成情况良好。该项分值总分 4 分，自评得分 4 分。

（2）目标偏离：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无偏离。该项分值总分 4 分，自评得分 4 分。

（3）实现效果：全面完成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效益指标。该项分值总分 3 分，自评得分 3 分。

部门 2023 年度不涉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三）重点领域绩效分析。

部门 2023 年度不涉及。

（四）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1）结果整改。渠县财政局在 2023 年部门预算绩效目标审查、绩效监控和重点绩效评价中，未对我单位提出整改意见。

（2）应用反馈。我单位未收到整改意见，因此也不涉及反馈结果应用报告。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定的绩效指标和评分标准，我单位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 94.16 分。

（二）存在问题。通过对 2023 年支出总体情况分析和自查，未发现我单位项目有跨年度实施，导致费用需跨年度结算的情况，但存在着财政拨款预算偏离度较高，部门 1 至 6 月、1 至 10 月预算执行进度缓慢现象。

（三）改进建议。在今后的工作中，我院将更加科学地做好预算编制，尽力降低财政拨款预算偏离度，做好项目事前评估，更科学的细化项目绩效目标，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做到有计划、有步骤、全面有效的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

附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渠县土溪镇中心卫生院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1759.30	1759.30			0							
年度总体目标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工资福利支出	职工工资、社保及福利										
	商品和服务支出	医院运转及药品材料等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遗属人员生活补助等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医适宜技术项目完成率	≥	98	%	5	98				
			出院人数	≥	7000	人次	5	8255				
			基本公共卫生工作完成率	≥	95	%	5	96				
			门诊诊疗数量	≥	45000	人次	5	49651				
			贫困家庭与重点人群签约服务	≥	47650	人	5	34200				
			上级党政交办任务完成率	=	100	%	5	100				
			药品零差价销售率	=	100	%	5	100				
			业务知识培训	≥	10	场次	5	5				
	时效指标	公共卫生服务进度	定性	及时		2.5	及时					
		人员经费发放情况	定性	及时		2.5	及时					
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业务总收入	≥	1600	万元	5	2058				
		社会效益指标	传染病发生率	=	0	%	5	0				

			群众知晓率	\geq	95	%	5	95
			辖区内居民身体	定性	良		5	良
	生态效益指标	医疗废水规范处置率		=	100	%	5	100
	可持续发展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定性	良		5	良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信息共享及时性		定性	良		5	良
		医疗卫生服务质量		定性	良		5	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geq	95	%	5	96
			群众看病贵问题	定性	良		2.5	良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员经费	=	1070.55	万元	5	1070.55
			日常公用经费	=	688.75	万元	2.5	688.75

附件2

渠县土溪镇中心卫生院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专项预算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渠县财政局以渠财社〔2023〕09号、渠财社〔2023〕14号分别下达年初预算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9.50万元、356.1250万元，以渠财社〔2023〕107号追加177.2693万元，共计542.8943万元，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该项目的实施目标：1、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服务；2、开展对重点疾病及危害因素检测，有效控制疾病流行，为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疾病检测，最大限度地去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计划生育等方面工作。

(三) 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项目预算安排系根据辖区服务人数按上级有关规定进行分配。

(四)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年初对该项目绩效目标值设定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数 ≥ 64750 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覆盖率达到 $\geq 90\%$ ，基本公卫服务完成进度及时，城乡居民公共卫生服务差距不断缩小，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不断提高，服

务对象满意度 $\geq 90\%$ 。年度终末，对该项目各项指标进行了对照检查和绩效自评，自评得分 100 分。

二、评价实施

(一) 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以了解基本公共卫生工作服务工作开展情况，重点掌握基本公卫服务人数、覆盖率、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等服务指标，同时了解基本公共卫生资金拨付、使用情况，开支范围是否合规，资金使用达到预期目标。

(二) 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此次自评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了综合评价和判断，该项目资金使用金额 542.8943 万元，主要使用对象为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基本公卫生服务人员，开支范围为人员工资福利待遇、各种宣传资料、卫生材料及办公、水、电、差旅、车辆运行维护等公用经费，该项目资金发放及时、准确无误。

(三) 评价选点。选择查阅健康档案、健康教育资料图片、抽查预防接种、慢病管理、两病管理、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等 14 项基本公卫服务项目综合评价。

(四) 评价方法。由渠县卫生健康局采取现场查阅资料、入户走访群众、电话询问等方式对 14 项基本公卫服务项目逐一进行考核评价。

(五) 评价组织。片区公共卫生科经常深入乡镇开展自查，每季度和年终由卫生健康局组织全县专业公共卫生人员进行考核评价。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卫生事业发展相匹配。此项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项目管理。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不存在管理制度缺失、管理办法过期情况，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项目按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绩效评价、以前年度问题整改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此项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项目实施。项目资金财政拨付、单位执行和地方配套到位及时，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此项分值 9 分，自评得分 8 分。

4.项目结果。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项目在计划时间内完成。此项分值 9 分，自评得分 9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根据专项预算项目资金支持对象选择所属指标进行绩效分析。支持对象包括产业发展、民生保障、基础设施、行政运转等方面。

民生保障。项目资金分配均衡公平，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管理要求和支持对象范围，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及时按标准兑现，资金涉及相关

受益群体、支持对象的满意度达 93.5%。此项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民生保障：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数达到国家、省、县规定的服务对象比例标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覆盖率达到国家、省、县规定的服务覆盖率要求。此项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6 分。

四、评价结论

通过项目的实施，增强了群众的自我健康意识，对群众的防范薄弱环节进行了干预，对疾病的预防以及早发现早治疗起到了很大作用，同时对从事有害工种的专业人员做好保护，使群众体贴到了党和政府的温暖和关心，群众满意度进一步提升，达到了预期目的。按照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得分 99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量大面宽，个别群众不理解不支持，工作推进时常遇到困难。

六、改进建议

要进一步加强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的宣传，提高群众对公卫工作的认知度。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预算单位		渠县土溪镇中心卫生院								
项目类型		民生支出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国办法【2018】67号文件、四川省川财社【2010】31号文件《关于完善政府卫生投入政策的意见》							
	绩效分配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因素法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据实据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渠财社[2023]09号、渠财社[2023]14号、渠财社[2023]107号							
	使用范围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申报（补助）条件		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医疗卫生机构							
项目起止年限		2023年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42.8943							
	其中：财政拨款		542.8943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服务。2、开展对重点疾病及危害因素检测，有效控制疾病流行，为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检测，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计划生育等方面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数	≥	64750	人	64750	20		
		质量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覆盖率	≥	90	%	9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进度	定性	及时		及时	10		
			基本公卫服务完成进度	定性	及时		及时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服务差距	定性	不断缩小		不断缩小	10		
		可持续发展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定性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1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	5428943	元	5428943	10		

附件 3

渠县土溪镇中心卫生院 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专项预算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渠县财政局以渠财社〔2023〕12号、渠财社〔2023〕106号下达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共73.9834万元，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该项目的实施目标为：1、保障所有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2、对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乡镇卫生院给予补助，支持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乡镇医疗机构顺利实施。

(三) 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按照服务人数64750人，每人11元测算。

(四)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年初对该项目绩效目标值设定为：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100%、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100%、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资金到位率100%，医疗卫生机构实行药品零利润销售，但职工收入不降保持稳定，使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可持续实施，群众看病贵现象从根本上得到解决，服务对象满意度≥90%，对该项目各项指标进行了对照检查和绩效自评，自评得分100分。

二、评价实施

(一) 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以了解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项目工作开展情况，重点掌握基本药物补助资金拨付、使用情况，开支范围是否合规，药品零差价销售是否真正落到实处，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目标。

(二) 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此次自评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了综合评价和判断，该项目资金使用金额 73.9834 万元，主要使用对象为乡（镇）卫生院取消药品加成后对人员工资福利待遇适当补助，该项目资金拨付及时、使用范围准确无误，同时大大减轻了群众就医用药负担，深得医患好评。

(三) 评价选点。以药品的购销环节、资金的拨付与使用方面着手。

(四) 评价方法。绩效考核小组从西药、中成药、卫生材料、疫苗等药品的购进与销售环节进行查询，以资金的拨付与使用范围、走访群众的满意度等进行综合评价。

(五) 评价组织。该项目由片区党、政主要领导牵头，严格按照预算指标，对确定的绩效指标值逐一对照考评。

三、绩效分析

(一) 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卫生事业发展相匹配。此项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项目管理。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不存在管理制度缺失、管理办法过期情况，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项目按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绩效评价、以前年度问题整改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此项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项目实施。项目资金财政拨付、单位执行和地方配套到位及时，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此项分值 9 分，自评得分 9 分。

4.项目结果。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项目在计划时间内完成。此项分值 9 分，自评得分 9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本专项预算项目资金支持对象为民生保障方面。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资金分配均衡公平，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管理要求和支持对象范围，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及时按标准兑现，资金涉及相关受益群体、支持对象的满意度达 90% 以上。此项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占比 100%，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水平与服务能力进一步提高。此项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6 分。

四、评价结论

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项目收支符合财务管理制度，通过基本药物制度的实施，取消了药品差价，群众看病贵问题得到了遏制，群众满意度得到了提升。严格执行项目有关制度规定，目标完成情况良好，财政资金得到有效利用，达到了预期的目标。按照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得分 100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预算单位		渠县土溪镇中心卫生院				
项目类型		民生支出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川财社【2023】153 号文件《关于下达基本药物制度中央和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R 项目法	据实 效	£因素法与 项目法相 结合
	立项依据		渠财社【2023】12 号、渠财社【2023】106 号			
	使用范围		取消药品加成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申报（补助）条件		实施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辖区服务人口，每人 11 元测算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度			
项目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73.9834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73.9834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服务。2、开展对重点疾病及危害因素检测，有效控制疾病流行，为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检测，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计划生育等方面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	100	%	15	100							
		质量指标	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	100	%	15	100							
		时效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资金到位率	=	100	%	15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职工收入	定性	保持稳定		10	保持稳定							
		可持续发展指标	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持续实施	定性	中长期		10	中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资金	=	739834	元	15	739834							

附件 4

渠县土溪镇中心卫生院 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专项 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渠县财政局以渠财社〔2023〕004号、渠财社〔2023〕084号下达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共56.1850万元，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该项目的实施目标为：1、保障所有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2、对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给予补助，支持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

(三) 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按照基本药物补助2476元/村+2.5元/服务人数，村卫生室定额补助7000元/村测算。

(四)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年初对该项目绩效目标值设定为：享受基本药物制度经费补助卫生室个数39个、对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考核个数39个、全部使用国家基本药物达标率100%，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资金到位率100%，患者购药费用持续降低，国家基本药物在基层可持续实施，群众看病贵现象从根本上得到解决，服务对象满意度≥90%，政府满意度≥90%，年末对该项目各项指标进行了对照检查和绩效自评，自评得分100分。

二、评价实施

(一) 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以了解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项目工作开展情况，重点掌握基本药物补助资金拨付、使用情况，开支范围是否合规，药品零差价销售是否真正落到实处，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目标。

(二) 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此次自评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了综合评价和判断，该项目资金使用金额 56.1850 万元，主要使用对象为村卫生室取消药品加成后对人员工资福利待遇适当补助，该项目资金拨付及时、使用范围准确无误，同时大大减轻了群众就医用药负担，深得医患好评。

(三) 评价选点。以药品的购销环节、资金的拨付与使用方面着手。

(四) 评价方法。绩效考核小组从西药、中成药、卫生材料、疫苗等药品的购进与销售环节进行查询，以资金的拨付与使用范围、走访群众的满意度等进行综合评价。

(五) 评价组织。该项目由片区党、政主要领导牵头，严格按照预算指标，对确定的绩效指标值逐一对照考评。

三、绩效分析

(一) 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卫生事业发展相匹配。此项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项目管理。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不存在管理制度缺失、管理办法过期情况，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项目按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绩效评价、以前年度问题整改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此项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项目实施。项目资金财政拨付、单位执行和地方配套到位及时，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此项分值 9 分，自评得分 9 分。

4.项目结果。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项目在计划时间内完成。此项分值 9 分，自评得分 9 分。

(二) 专用指标绩效分析。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支持对象为民生保障方面。该项目资金分配均衡公平，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管理要求和支持对象范围，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及时按标准兑现，资金涉及相关受益群体、支持对象的满意度达 90%以上。此项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 个性指标绩效分析。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政府办村卫生室占比 100%，村卫生室服务水平与服务能力进一步提高。此项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6 分。

四、评价结论

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项目收支符合财务管理制度，通过基本药物制度的实施，取消了药品差价，群众看病

贵问题得到了遏制，群众满意度得到了提升。严格执行项目有关制度规定，目标完成情况良好，财政资金得到有效利用，达到了预期的目标。按照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得分 100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预算单位	渠县土溪镇中心卫生院			
项目类型	民生支出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 常年项目）	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川财社【2023】153 号文件《关于下达基本药物制 度中央和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绩效分配方式	E因 素法	R 项目法	E据实 效 与 项 目 法 相 结 合
	立项依据	渠财社[2023]004 号、渠财社[2023]084 号		
	使用范围	取消药品加成的村卫生室		
	申报（补助）条件	取消药品加成的村卫生室按村站个数、辖区服务人 口测算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6.185					
	其中: 财政拨款		56.185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服务。2、开展对重点疾病及危害因素检测,有效控制疾病流行,为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检测,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计划生育等方面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基本药物制度经费补助卫生室个数	=	39	个	20	39
			对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考核个数	=	39	个	10	39
		质量指标	全部使用国家基本药物达标率	=	100	%	15	100
		时效指标	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资金到位率	=	100	%	1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患者购药费用	定性	持续降低		10	持续降低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国家基本药物在基层实施	定性	中长期		10	中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5	90
		满意度指标	政府满意度	≥	90	%	5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中央补助经费按服务人口*5.5 元/人/年,省级补助经费按服务人口*2.5 元/人/年,县级补助经费按服务人口*3 元/人/年	=	561850	元	5	561850

附件 5

渠县土溪镇中心卫生院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贴专项预算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川卫发〔2023〕1号文件，给予疫情防控和救治人的人员给予一次性绩效工资奖励补助 23.8363 万元，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对参加疫情防控和救治人的人员给予一次性绩效工资奖励补助，认可疫情防控中医务人员工作，对保障卫生队伍稳定和健康发展具有重大意义。

(三) 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按照参与疫情防控的医务人员 200 元/人、天测算。

(四)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项目绩效指标值为相关人员发放覆盖率为 100%，足额保障率为 100%，项目自评 100 分。

二、评价实施

(一) 评价目的。加强绩效考核，更有效地促进各项工作任务的如期完成，调动相关工作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通过项目绩效自评，以了解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贴资金拨付、使用情况，开支范围是否合规，资金使用达到预期目标。

(二) 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此次自评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了综合评价和判断，该项目资金使用金额 23.8363 万元，发放给参

与疫情防控和救治人的人人员作为一次性工作补贴。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选点为参与疫情防控工作人员出勤签到册及资金拨付发放情况。

(四)评价方法。该项目由绩效评价领导小组成员采取单位自评法、走访调查职工及村卫生室人员的方法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评价组人员由党政主要领导、工会、财务及职工代表构成，对确定的绩效指标值逐一对照考评。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卫生事业发展相匹配。此项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项目管理。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不存在管理制度缺失、管理办法过期情况，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项目按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绩效评价、以前年度问题整改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此项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项目实施。项目资金财政拨付、单位执行和地方配套到位及时，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此项分值 9 分，自评得分 9 分。

4.项目结果。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项目在计划时间内完成。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贴支持对象为民生保障，专用于在疫情期间参与防控和医疗救治的医务人员工作补贴，该项目资金分配均衡公平，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管理要求和支持对象范围，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及时按标准兑现，资金涉及相关受益群体、支持对象的满意度达100%。此项分值30分，自评得分30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该资金发放及时，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医务人员在疫情期间参加抗疫所付出和辛勤劳动的肯定，大大提高了参加抗疫医护人员的积极性。此项分值16分，自评得分16分。

四、评价结论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贴项目收支符合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执行项目有关制度规定，目标完成情况良好，财政资金得到有效利用，充分调动了疫情防控与医疗救治人员的积极性，达到了预期的目标。按照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得分100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贴												
预算单位		渠县土溪镇中心卫生院												
项目类型		一次性项目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川财社〔2023〕6号、川财社〔2023〕83号											
	绩效分配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因素法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法	<input type="checkbox"/> 据实据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渠财社〔2023〕041号、渠财社〔2023〕108号											
	使用范围		疫情期间参与防控及医疗救治的医务人员											
	申报（补助）条件		按照参与疫情防控的医务人员200元/人/天测算											
	项目起止年限		2023年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3.8363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3.8363万元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临时性工作补贴及时、足额发放到参与救治与防控相关医务人员手中。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领取工作补贴人数	=	53	人	10	53人						
		质量指标	临时工作补贴发放准确	=	100	%	2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2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府对医务人员关怀	定性	明显提升		20	明显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5	%	10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临时工作补贴发放金额	=	23.83636	万元	10	23.8363万元						

附件 6

渠县土溪镇中心卫生院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治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川财社〔2023〕90号文件，给予2023年重大传染病防控中央补助资金1.00万元，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该项补助资金主要用于艾滋病防治工作。

(三) 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该项补助资金按《2023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列“20100409重大公共卫生服务”科目核算。按照工作量平等分配资金。

(四)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项目绩效指标值为相关人员发放覆盖率为100%，足额保障率为100%，项目自评100分。

二、评价实施

(一) 评价目的。加强绩效考核，更有效地促进各项工作任务的如期完成，调动相关工作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通过项目绩效自评，以了解2023年重大传染病防控中央补助资金拨付、使用情况，开支范围是否合规，资金使用达到预期目标。

(二) 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此次自评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了综合

评价和判断，该项目资金使用金额 1.00 万元，发放给参与艾滋病防控人员工作补贴。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选点为参与艾滋病防控人员出勤签到册及资金拨付发放情况。

（四）评价方法。该项目由绩效评价领导小组成员采取单位自评法、走访调查职工及村卫生室人员的方法进行评价。

（五）评价组织。评价组人员由党政主要领导、工会、财务及职工代表构成，对确定的绩效指标值逐一对照考评。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卫生事业发展相匹配。此项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2.项目管理。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不存在管理制度缺失、管理办法过期情况，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项目按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绩效评价、以前年度问题整改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此项分值 18 分，自评得分 18 分。

3.项目实施。项目资金财政拨付、单位执行和地方配套到位及时，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此项分值 9

分，自评得分 9 分。

4.项目结果。项目已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项目在计划时间内完成。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治项目支持对象为民生保障，专用于参与艾滋病防控工作人员的工作补贴，该项目资金分配均衡公平，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管理要求和支持对象范围，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及时按标准兑现，资金涉及相关受益群体、支持对象的满意度达 100%。此项分值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该资金发放及时，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医务人员在参与艾滋病防控工作中所付出的辛勤劳动的肯定，大大提高了参加抗疫医护人员的积极性。此项分值 16 分，自评得分 16 分。

四、评价结论

2023 年重大传染病防治项目收支符合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执行项目有关制度规定，目标完成情况良好，财政资金得到有效利用，充分调动了艾滋病防控工作人员的积极性，达到了预期的目标。按照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得分 100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重大传染病防治项目									
预算单位			渠县土溪镇中心卫生院									
项目类型			保障民生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渠财社[2023]122号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项目法	据实据效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川财社[2023]90号文件，给予参与艾滋病防控人员给予相应补助									
	使用范围		参与艾滋病防控工作人员									
	申报（补助）条件		按照工作量平等分配资金									
	项目起止年限		2023年									
项目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1									
	其中：财政拨款		1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艾滋病防治工作得到整体推进，艾滋病流行上升势头得到有效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艾滋病规范化随访干预比例	=	100	%	10	100				
		质量指标	艾滋病感染孕产妇所生儿童抗病毒用药比例	≥	90	%	10	90				
		时效指标	经费及时拨付率	=	100	%	10	100				
		质量指标	艾滋病高危人群检测比例	=	100	%	10	100				
		数量指标	艾滋病免费抗病毒治疗任务完成率	=	100	%	10	1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共卫生均等化水平提高	定性	可持续		10	不断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控制艾滋病疫情	定性	艾滋病疫情处于低流行水平		10	不断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健康水平不断提高	定性	不断提高		10	不断提高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艾滋病防控项目补助资金	=	10000 元	10	10000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